安水〔2024〕113号

安溪县水利局关于2024年5月1日—5月31日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(表)

材料审批的公告

根据水土保持法及闽发改投资〔2021〕382号文件的有关规定，2024年5月1日—5月31日我局共审批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（表）材料3份，现予以公告，公告期2024年6月3日—7月3日。

联系电话：0595—68786973

邮 编：362400

通讯地址：安溪县金融行政服务中心6号楼B幢22楼水土保持工作站

附件：安溪县水利局关于2024年5月1日—5月31日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（表）材料审批的公告目录

安溪县水利局

 2024年6月3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附件

安溪县水利局关于2024年5月1日—5月31日生产建设项目

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（表）材料审批的公告目录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生产建设****项目名称** | **建设单位** | **建设地点** | **审批文号** | **审批日期** | **审批意见** |
| 1 | 城南书院小区 | 安溪县建安置业有限公司 | 安溪县城厢镇城南南片区D-02-01地块 | 安房2024008 | 2024.5.16 | 见附件 |
| 2 | 莆永高速公路剑斗段参内安置区项目 | 安溪县小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| 安溪县参内镇祜水村 | 安房2024009 | 2024.5.17 | 见附件 |
| 3 | 泉州白濑水利枢纽工程白濑寨坂安置区 | 安溪县白濑乡人民政府 | 安溪县白濑乡寨坂村高坪 | 2024010 | 2024.5.28 | 见附件 |

安溪县水利局办公室　　　 2024年6月3日印发